

证券代码：603826

证券简称：坤彩科技

公告编号：2018-014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当年每股收益相对上年度每股收益的变动趋势做出分析，制定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如下：

（一）本次可转债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分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进入转股期。投资者持有的可转债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公司股本总额将相应增加，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收益需要一定时间，从而导致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相对上年度将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投资者即期回报将被摊薄。

另外，本次可转债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公司可能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导致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新增的股本总额增加，从而扩大本次可转债转股对本公司原股东的潜在摊薄作用。

（二）本次可转债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有助于公司在保持主营产品居于世界同行领先地位的前提下，逐步向上游产业链延伸，并优化公司产品结构。随着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的到位及转股，公司的股本规模和净资产规模将相应增加，在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建成、投产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经济效益将在可转债存续期间逐步释放。本次发行完成后，若投资者在转股期内转股，将会在一定程度上摊薄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因此公司在转股期内将可能面临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可转债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同时公司就摊薄即期回报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必要性和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4 亿元（含 4 亿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募集资金投资
1	年产 20 万吨二氧化钛项目	41,015.59	40,000.00

董事会就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说明如下：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二氧化钛、三氯化铁等作为以高新技术为基础的新材料，同信息技术、生物技术一起成为二十一世纪最重要和最具发展潜力的领域，应用范围极其广泛。国家政策支持 and 鼓励新材料制造行业的发展。2016 年，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的通知》，围绕“中国制造 2025”战略实施，加快突破关键技术与核心部件，推进重大装备与系统的工程应用和产业化，促进产业链协调发展，塑造中国制造新形象，带动制造业水平全面提升，力争到 2020 年，高端装备与新材料产业产值规模超过 12 万亿元。

国家产业政策规划为新材料制造行业的未来发展指明了方向，有利于新材料制造行业的快速发展，也有利于引导行业形成规范有序的竞争环境。

2、向上游产业链延伸，降低原材料成本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珠光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近年来销售收入连续稳定增长。目前公司生产珠光材料所需的四氯化钛及三氯化铁主要通过外购来解决。一方面目前采购的四氯化钛生产地主要在外省，距离较远，物流成本较高；另一方面，供应商产能波动会影响到公司对市场的快速反应能力。通过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建设后产出二氧化钛、三氯化铁，部分产能可用于公司珠光材料产品生产。

募投项目通过从国产钛铁矿中生产出二氯氧钛替代四氯化钛原材料，单位生产成本远低于现有采购四氯化钛价格，极大降低了公司原材料成本。

3、优化公司产品结构

募投项目在满足公司珠光材料生产所需四氯化钛、三氯化铁原材料后，剩余产出的二氯氧钛可转化成食品级二氧化钛，用于食品、医药、化妆品等高端应用领域，三氯化铁可以转化成食品级氧化铁颜料，可用作各类药片、药丸的外衣糖衣着色用，食品级钛白粉、食品级氧化铁颜料与公司现有珠光材料，同属于颜料范畴，生产原理、流程相似，而且更为简单，可通过现有营销网络进行销售。从长远来看，二氯氧钛还可以作为钛酸锂（锂电池负极材料）、钛酸钡（电子陶瓷）、光催化二氧化钛的原材料，三氯化铁可以用于磷酸铁锂（锂电池的正级）的原材料、污水处理（除去水中的重金属和磷酸盐）等。

因此通过本募投项目，有助于降低公司原材料成本，优化公司产业结构，丰富公司产品品种，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更好的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主要从事专注于珠光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成为“全球第一的珠光材料供应商”。公司生产珠光材料所需原材料包括四氯化钛及三氯化铁，本次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后，产出二氯氧钛（四氯化钛的水溶液）、三氯化铁，可以有效满足公司珠光材料的生产需求，降低物流采购成本，减少供应商因产能不足可能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同时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扩大公司业务规模。

（五）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公司就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都进行了充分的准备。在人员方面，通过持续引进国内外高端研发人才，合理优化研发创新激励机制，不断提升公司研发的软硬件实力，打造世界一流的珠光材料研发中心，为本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奠定了人才基础；在技术方面，不断优化生产工艺、产品技术，提升生产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利用新建项目的契机，充分发挥规模的边际效率、技术的边际效率；在市场方面，强化应用技术的研发，拓展新的应用领域，公司将凭借先进的生产技术、优质的产品、良好的品牌形象、广泛的市场传播和受众能力，加大国内外市场的开拓力度，进一步夯实与全球著名公司

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使得公司成为更具有价值的供应商，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产能消化提供了有力保障。

（六）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公司拟通过加强主营业务发展、努力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等方式，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秉承“归零跨越，倡导良好损失，放弃糟糕胜利，杜绝平庸成功”的经营理念，专注于珠光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充分发挥技术、规模、市场、品牌优势，倾力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全球珠光材料著名供应商，保持较高的经营效益水平，保障股东的长期利益。

2、提升公司经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质量控制，持续优化业务流程和内部控制制度，对各个业务环节进行标准化管理和控制。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加强对采购、生产、销售、研发等各个环节的管理，进一步推进成本控制工作，提升公司资产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营运成本，从而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募投项目实施后，有利于公司在保持主营产品居于世界同行领先地位的前提下，逐步向上游产业链延伸，着力于下游应用厂家成套应用技术的解决方案，不断深入研发，实现珠光材料相关原辅材料的“一站式供应”，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致力成为“全球第一的珠光材料供应商”。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于2017年8月修订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董事会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确保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合理使用。公司将按照实际需求安排上述资金项目继续投入，以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顺利推进。

4、公司承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后续出台的实施细则，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

公司提示投资者关注，除公司及相关主体按照国务院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作出的有关承诺以及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的情况进行的说明，公司制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2月27日